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住宿生晚自習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106年 09 月 13 日 行政會議訂定

壹、實施目的：

為有效鼓勵本校住宿生養成良好學習與讀書風氣，善用時間，培養自動自發的精神，俾利本職學能提升，特訂定本要點。

貳、權責單位：

本校晚自習作業係全校性重要事務，由教務處統籌教學資源中心規劃，學務處生輔組主要協辦並由全校各教學單位、軍訓室、總務處、人事室、會計室等配合實施。

參、實施對象：

1. 全校一年級住宿生。
2. 非一年級住宿生得採自願方式參加，但需自行解決交通問題。

肆、實施時間：

1. 每週一至週四 19:00~21:00，例假日（含前一日）夜間暨收假日當日不實施。
2. 第一時段：19:00-19:50 時；第二時段：20:00-20:50 時，19:50-20:00 時 10 分鐘為下課休息時間，20:50-21:00 時實施環境整理，各階段作息以夜間鐘聲為準。

伍、實施方式：

1. 晚自習教室將依教學單位科別屬性劃分，同屬性教學單位區隔一類，故計劃分(1)護理(2)復健、醫事檢驗、視光學(3) 職業安全衛生、幼兒保育、口腔衛生、調理保健技術(4) 餐旅管理、生命關懷事業、健康美容觀光、行動數位商務等四大類教室，於每學期開學後第 2 週由各教學單位提供一年級夜間輔導班學生名單至生輔組，經生輔組彙整後（含家長聯繫資料）提供晚自習名單。

2. 各分類依晚自習學生人數於護理大樓一樓南北側（10 間教室）、復技大樓四樓（6 間教室）作為住宿生晚自習之地點，以利教師管理。
3. 各分類教學單位須於每學期開學第 2 週由**護理科、復健科、職業安全衛生科、餐旅管理科等協助**排定每日晚自習輪值輔導教師後交教務處彙整後公告實施（含使用教室）；各分類所有教學單位教師均需擔負輪值責任，並得依規申請補休。
4. 學生晚自習如需請假，一律請家長致電科辦(5PM 前，科辦統一轉知當日輪值教師)或教官(5~7PM，請撥打 037-727895 校安專線)報備；針對未請假且未到班之同學，當日輪值教師須聯絡舍監老師及家長確認。
5. 為方便輪值教師班級管理及點名工作，夜間晚自習班學生座位需固定，每兩個班配置 1 名工讀生於晚自習時段協助點名、環境清潔及其他行政庶務。
6. 晚自習時段除飲用水外其餘食物及飲料一律禁止攜帶至教室，個人所攜物品須於晚自習結束後全數攜離，此外每日晚自習結束後由值日生暨工讀生檢查環境，並進行教室整理。
7. 晚自習班各班點名表每日由工讀生至軍訓室領取交予當日輪值教師落實點名，並於晚自習結束後繳回軍訓室。
8. 住宿生晚自習說明單連同註冊說明單一併交予家長(或法定監護人)。
9. 實施週次：開學後第 3 週至第 8 週，第 11 週至第 17 週，共計 13 週。
10. 本校住宿生晚自習與夜間輔導將有所區隔，二者雖均為提升校園讀書風氣之做法，惟夜間輔導存在教學活動，而晚自習主要是校方提供一處安靜的環境，培養學生靜心之讀書風氣，參加夜間輔導班學生缺課未到，則由夜間輔導班負責聯繫家長；參加晚自習學生未到者，由輪值教師負責聯繫家長。

陸、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